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负责人:莫若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萍

本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2023年1-9月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Rows include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所得税费用, etc.

将《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Rows includ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etc.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Values: 9,548, 0.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Rows include 境内自然人, 境外自然人, 境内法人, 境外法人.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莫若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萍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etc.

公司负责人:莫若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萍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4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祥生医疗”)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投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2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8号)，公司于2019年11月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0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1,949.4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1月20日出具的会验字[2019]第172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全部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3年9月30日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2023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Rows include 研发项目, 营销推广项目, etc.

注:总数与各项分项之和及尾数存在差异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因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国际地缘政治环境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公司上述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工作、设备采购以及营销网络建设等进度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放缓。

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严格控制项目整体质量,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宏观环境等因素,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使用用途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形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现场通讯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各位董事已知悉与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放缓。

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严格控制项目整体质量,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宏观环境等因素,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使用用途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形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现场通讯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各位董事已知悉与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放缓。

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严格控制项目整体质量,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宏观环境等因素,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使用用途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形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细)的议案》《关于修订《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8)。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7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各位监事已知悉与议事项相关的重要信息。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专门对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审议,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8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1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11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9号 公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截止日前和投票期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14日至2023年11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3 columns: 议案名称, 议案类别, 投票股东类型. Rows include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公告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适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 股票账户, 授权委托书. Rows include 莫若理, 范萍, etc.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0日(上午9:3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9号 公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加盖股东账户卡号的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出席会议,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邮件或传真登记需附上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需携带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9号 公一楼会议室

邮政编码:214028

电话:0510-852